

道路是大地上的行走者。

在远古,这个行走者曾是人类踩踏出的“羊肠小道”,渐渐成为地表上“狭窄的纹路”。古老的纹路里,布满古人迁徙的足迹,也悠荡着象征人类最早商贸行为的“驼铃声声”。

“道路”自身就是一部悠久的变迁史。而国道,从“西周早中期古道”到“秦朝驰道”,直至当下“纵横穿梭、贯通四方”的二百余条以G开头的“国道”,已在华夏大地行走三千余年。每条国道都有既清且明的方向,从不迷失。每个初始都通往一个遥远的终点,就像每个黎明都会降落在守候它的那个黄昏。至于沿途何处会有灵魂生成,或者有故事可以入“史”、入“文”、入“戏”,再不济,入眼、入心、入魂魄也是求之不得的事——就要看缘分浅、相看是否相宜了。

早冬,站在G334国道延边段龙井起点,对于这条道路即将带领我相遇的山河、民居、田野、边境线、苍鹰、灰鸽子和有缘人,我是芸芸众生中一个慕名而来者,一个静默寡言的凡间客。

眼前的G334只是一条道路。蜿蜒在大地之上,平坦,起伏,“九曲十八弯”。它悠长、坦荡、天真、一览无余,却又在你想驻足的每一处,备好清凉的

山泉、精酿的米酒、滚烫的咖啡,邀你小坐,就着窗外有故事的大黄杨、揽照邻邦也揽照故里山河的黄月亮,和你共话一段悠远过往。

透过枝头那缕青色的光,它如晨钟暮鼓般淡淡启齿——

跟着国道一起走

杨逸

我的朋友,你看北兴村朝鲜族百年老宅时,老宅也在看你。你捧起不老泉的泉水时,泉水会记住你的脸庞。它会托早冬的风吹动大黄杨尚未离枝的叶,告诉你这里是中朝边境三合村,这里的十一棵大黄杨已经八十岁。它们秉承大自然的旨意扎根此处,日夕坚守,八风不动。比起它们,“古树咖啡屋”和里面制作咖啡的年轻人,是时光带来的“远方的世界”“摩登的城市”和“蓬勃的青春气息”。

与一条道路的交谈就这样开始了,自然而然。苍鹰正飞过路两旁的群山,山上无雪,不落叶的柞树远看像盛开着一团团老金色的牡丹。某个瞬间,触景生情般想起李宗盛——歌声里越过的山丘,在人间这偌大戏台上,他真的越过了吗?

十一月初的图们江和海兰江尚未封冻,在国道旁,唱着“冬来不在秋尽处”的欢歌。细听,那是历越六十载光阴却明媚依旧的旋律——“劈开高山大地献宝藏,拦河筑坝引水

因为小朋友上初中,我们一家人借住到学校附近,已经一年半了。想起去年夏天找房子的经历,烈日当头,穿梭在小区里,虽然有水杉树荫遮挡,但仍挡不住热浪,还时不时要担心脚下,怕踩到地上的刺毛虫。上一家的租客,基本上都是初三毕业生家庭,四年前的他们,也是为了陪读才来到这个小区,一如此刻的我们。小区位于徐汇区的龙吴路上,已经出了外环,论地理位置,其实有点偏了。但因为离学校近,房源多,成了不少陪读家庭的首选。每天清晨,小区里走来走去的都是身穿校服、拉着拉杆书包上学的初中生,基本上家长都会陪着走几步,或送到小区门口,或送到龙吴路的十字路口。我通常就是送到小区门口,再叮嘱小朋友几句,然后,他去上学,我去倒垃圾。这一年半里,所叮嘱的话基本上是一样的,就跟那条连通小区西门和小区东门的主干道一样,鲜有变化。我把这一年半的生活,称作我们这一代人的“插队落户”,我身边很多朋友,都是一样的经历。掰着手指头算算,一年半过去了,还有两年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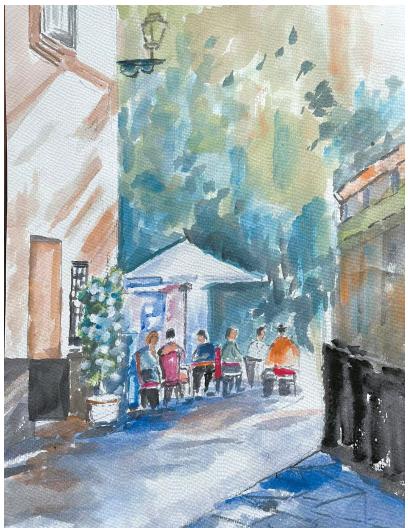
“插队落户”的生活,说真的,也没啥好说的。如果一定要拿出来说一下,大概我觉得,就是增加了不少我们父子两个人一起吃晚饭的机会。通常情况下,我们的晚饭分两种,一种是叫外卖,一种是微波炉加热冷菜。有一回,我们叫外卖点了两份饭,我点的是苦瓜炒肉片盖浇饭,儿子点的是咖喱牛腩饭。

上山岗。”G334已经带我来到和龙市崇善镇元峰渠,歌曲《红太阳照边疆》的故事。对于六十年前的延边人民,那是一段与天斗、与地斗的光辉岁月,是棱棱高山、狭长谷地,是横跨红旗河的元峰倒虹吸。有了水,六百米高的长白山东麓台地便成了百姓的“饭碗”。在历朝历代百姓心中,粮食都是最实在的福气。成熟饱满的稻穗会把笑容朝着美好富足的生活绽放出来,这多像我们的祖先自古就为丰年和安康,烹羊宰牛、会当痛饮、载歌载舞。

G334以一条道路的耐心,陪我追忆这片土地的“似水年华”“光辉过往”。它不是时间,却又像铺陈在大地上的、有了形状的时间。它对此报以微笑:时间应该在有血性、有枯荣的地方,等待有缘人“倏忽而至”。

对于血性和枯荣,究竟什么样的人才算是有缘人?晚霞正把天空缀满酡红。“谁此刻孤独,谁就将长久孤独。”里尔克道出了谁的心声?孤独者,还是那些“灵魂高不可攀”的得道者?

午茶时刻
(水彩画)
周宪法



一场变故说来就来了,一点征兆也没有,让人猝不及防。

那是夏季的一天,早早吃过晚饭,送女儿去学校——她学医,暑期也常在实验室里。回来后感觉有点累,我简单洗漱一下,就躺到床上,很快便睡了过去。将近午夜的时候,突然一阵剧烈的麻木让我醒来,感觉像电流一样,麻木感清晰地从我的腰间传到大腿、小腿、脚后跟、脚掌、脚尖,我不由得发出一串呻吟。

胖先生和儿子在客厅里看电视,听见声音,来到卧室。胖先生想帮我揉一下,可是手刚触碰到我的腿,似有千万根银针在扎。这次和平时的脚麻不太一样。父子俩一边一个搀着我的胳膊,想要我站起来活动一下。哪知他俩一松手,我便倒了下去——腿罢工了,不爱听大脑的指挥。此刻,我意识到自己无法站立了。

那晚,我被120接到了医院。经过一系列问询、检查、拍照,最终确诊急性腰间盘膨出压迫神经。

在医院打了几天点滴,胖先生将我不听使唤的身体,半抱着挪上了两个孩子买回来的一辆轮椅里。他的臂膀那么坚实、那么有力,让我感到安稳和踏实。从此,我被他推着在煤炭医院、积水潭医院、协和医院等各大医院间辗转。每天要去打针,隔一天要去针灸一次,还要做定期按摩、检查……

我坐在轮椅上,目光所及,是医院里脸色苍白或蜡黄的人流、冷冰冰的白色里泛着青光的墙壁、写着各种科室的指示牌;钻入鼻孔的,是无处不在的来苏水的气味。我的世界,骤然变得如此陌生,如此不友好。每一级台阶,每一道门槛,都成了难为我的沟壑。每每这时,他总是微微弯着腰,双手用力下压,带我和轮椅一起跨过去。我的耳边传来他粗重的喘息声,肩膀上会洒落他脸上的大颗汗滴。

尽管他在用心照顾着我,可是当

平时洗脸、倒水这样简单的事情变得无能为力,那种恐慌和无奈几乎让我崩溃,我时常陷入自怜与绝望当中,无法自拔。

“别急,会好的。”胖先生说。五个字,轻轻松松,平平淡淡,

咖喱饭儿子菜泡饭爸爸

陈佳勇

结果,他的咖喱好辣好辣,我的苦瓜好苦好苦,但我们都把饭吃完了。自己选的饭,自己就得吃完。

咖喱饭,是我们经常会吃的饭食,因为儿子从小就喜欢。回溯饮食源流,其实还是因为他从小在外婆的呵护下,习惯了外婆烧的一手好饭菜。这其中,外婆烧的咖喱牛腩和咖喱鸡块是他最喜欢的,每次配白米饭都能吃下一大碗。这一年半来,外婆每周都会

抽空来一天,烧上好几个“大菜”,我们靠着这几个“大菜”便可以解决好几天的晚饭。这在冬天尤其管用,咖喱牛腩、咖喱鸡块、红烧大排、水笋烧肉这些菜,分几顿吃也不怕坏。但夏天就不行,好在暑假两个月我们可以回到自己家里,我吃我的“父母娘菜”,他吃他的“外婆菜”,大家都能过上一段好日子。

但在平常上学的日子里,每天的晚饭仍需要好好琢磨。那天晚上,我打开冰箱,里面有半盒冷饭,一盆咖喱牛腩,还有一点点吃剩下的炒肉片。无意中,我看到还有一袋小青菜,看着还挺新鲜的,便想着不如做个菜泡饭。天气也开始凉了,那半盒冷饭加上剩下的炒肉片和小青菜一锅煮了,保准是顿暖胃的可口晚餐。我把这个提议跟儿子说了,但

入秋之后的埃及,太阳依然炽烈。红海之滨的赫尔格达,因为强劲的海风,已不再让人感到炎热。距离这里不过十几公里开外,便是撒哈拉沙漠。

进入沙漠之前,我们按照当地人的嘱咐,穿上长袖长裤,带好水瓶和早早买好了的绿白格子的阿拉伯头巾,乘车先去四轮摩托基地。

那基地是几间简单的房舍,准确地说是几个用矮墙围起来的开放式的大帐篷,四面挂着彩色条纹的布幔,沿着布幔的下方是一圈印花的坐垫,色彩浓重的地毯上摆放着几张矮桌,上面有茶具与烟缸。这样的陈设与色调,配上喇叭里播放的仿佛很奔放又好像有些伤感的阿拉伯歌曲,给我带来强烈的异域感。

在当地向导的帮助下,我们开始做出发前的准备。首先是裹头巾。头巾对于在沙漠中生活的阿拉伯人来说是不可缺少的,它多由较为柔软的棉麻制成,呈正方形,戴的时候要先把头巾对角折叠,然后把脑袋置于这个大三角形的中部位,将长边折叠至额头处,最后将一边向后绕头一圈在脑后扎紧,另一边则向前遮住口鼻。这种扎法十分紧实,不易被风吹散,在沙漠里可以防风防晒,非常实用。我们因为要骑越野摩托,所以又在头巾上面加上了防风眼镜与头盔。准备完毕,我们一行七人,浩浩荡荡向大漠深处进发。

撒哈拉沙漠从非洲西北部的大西洋沿岸延伸至东北部的红海之滨,面积和整个美国差不多大,那里面的地貌也是多种多样,我们所到之处是砾漠,沙地上

他拒绝了,坚决不吃菜泡饭,仍要吃咖喱饭。于是,我只好把那半盒冷饭再分为二,一边配上咖喱牛腩用微波炉加热,一边在灶台上烧我要吃的菜泡饭。

最后便出现了这样一个画面,我吃着我心爱的菜泡饭,感觉浑身上下都透着舒服,另一边,儿子吃着他心爱的咖喱饭,看得出来他也是很满意的。相敬如宾,是我们现时的状态,为了打破这种沉闷,我也会主动地找一些话题跟他聊聊。

“最近学习压力大吗?”“还行吧。”

看着对话又要陷入沉闷,我便把话题转移到咖喱饭上来。

“你还记得小学五年级寒假,我们去参观东京大学,你在东大学生食堂里吃的那份咖喱饭吗?”“记得啊,怎么了?”“你觉得那个咖喱饭味道怎么样?好像就是咖喱和土豆,也没多少肉。”“还行吧。”

对话再次陷入沉闷,好在他很快吃完了他的咖喱饭,回屋做功课去了。我一个人坐在餐桌旁,吃完碗里的菜泡饭,又跑去厨房把锅里剩下的菜泡饭盛到了碗里。菜泡饭就是这个样子,看着一点点饭,但一锅煮下去之后,感觉量会“扑”出来一样。一边吃着菜泡饭,我一边回味刚才儿子回答我的“还行吧”。想起自己小时候,我妈问我晚饭想吃啥,我脱口而出“随便”。如今回想起来,我妈那时候听到“随便”二字之后的无语表情,跟我现在听到“还行吧”三字之后的无语表情,还真的就是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。

布满了大小不一的石块,车轮快速地从上面碾过,把人震得似乎要飞起来,五十公里的路程,风尘仆仆,然后远远地,我们望见了一个贝都因人的村落。

在仿佛无边无际的荒凉大漠之中忽然看见了人迹,在感到喜悦的同时也有几分感慨。贝都因人是在沙漠里生活的阿拉伯人,他们不仅保持了传统的生活方式,而且也保留了古老的语言,走近他们的生活,就好像穿过时间的走廊回到了过去。

那个村子也就十几户人家,所有屋舍的墙壁和顶篷都是草秆编织,三面挡住,一面完全敞开,里面几乎没有没什么陈设。其中一间草屋里,一位贝都因的女子在烙饼。她身着黑袍,戴着黑色的面巾,席地而坐,面前的矮桌上摆放着一根细长的擀面杖,她的左手边是一个石块砌就的灶台,围成一个半圆形,中间的火堆上支着一面圆形的烙铁,见到有人来,她就从身边的塑料桶里取出一个面团,放到矮桌上用擀面杖擀开,然后在烙铁上两面烙熟。整个过程中,有一个小女孩跑出跑进,她咯咯笑着,好奇地打量着来客,那个女子一边做饼,一边对她说着什么,语调温和,场面很是温馨。

在另外一间棚屋里,我们品尝了沙漠里的红茶。给我们上茶的是一个大约十五六岁的清俊少年,他穿着褐色的长袍,头巾别在脑后,大眼睛里带有几分腼腆。那茶盛在小小的搪瓷杯子里,味道有些苦。我看着手中这个因为掉了许多漆而显得斑斑驳驳的杯子,想到那些住在更深的沙漠里的贝都因人,他们没有旅游业的加持,应该生活得更加艰辛吧。

回去的路上,太阳依旧明晃晃地蜇人的眼睛,但我们可以想象,落日下的沙漠一定会有一番别样的壮美,而夜晚广阔的天穹之上会挂满深邃的繁星。

扬州富春茶社

华振鹤

爱随炉火进瑶堂,
诸品端来色色香。
欲问百年今若为?
富春竟得普天扬。

十日谈

我内心那点
微弱的火苗,也被
这束光点燃成了
熊熊火焰。
暖冬之光
责编:殷健灵

